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學生事務處**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處務會議議程**

開會時間：113 年 04 月 16 日(星期二)下午 16 時 10 分

開會地點：教學大樓 1 樓學生事務處辦公室

主 席：洪主任維澤

紀錄：林欣穎

出席人員：如後附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1. 下星期學務會議在即，各單位欲修正法規與組織章程請再三檢視後，盡快提出。2. 夏天將至，近日收到學生無法搭電梯，記得再回報業辦單位營繕組處理。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確認：**上次處務會議紀錄(113 年 03 月 18 日)業經簽核(無異議)並於學生事務處網頁公告。

提案討論事項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裁示
案由一 本校九十六週年校慶暨運動大會舉辦日期案,照案通過。	學生事務處體育組	續提送本學期擴大行政會議審議。	准予核備

參、報告事項：

單位	工作報告
學生事務處報告： 洪維澤主任	<p><b>壹、環境業務</b></p> <p>(一)回收場及子母車開放時間為每週一至週五 <b>12:30-13:00/15:00-15:20</b>，請勿將垃圾和回收於未開放時間丟置回收場。</p> <p>(二)紙餐盒前需要洗淨杯膜撕下丟一般垃圾，杯蓋吸管丟塑膠，紙杯、寶特瓶中不能有喝剩液體殘留，體餐盒中不能有竹筷、廚餘，橡皮筋要拿起來。</p> <p>(三)請各單位不要將雜物(如衛生棉、骨頭、果皮、菸蒂等)丟入廁所馬桶，以免造成管路阻塞，影響馬桶的使用及增加本校汗水廠的負擔。</p> <p>(四)請各單位傾倒廚餘時，傾倒有「<b>台東市公所</b>」字樣的廚餘桶。傾倒時盡量避免溢出以早成回收人員及回收場工讀生作業麻煩。</p> <p>(五)大型垃圾台東市公所均不做回收，例如<b>床墊、床被、文書夾或枕頭</b>等及<b>汽機車殘骸</b>等。</p> <p>(六)<b>【玻璃瓶】與【菜刀】</b>請各單位自行處理，回收端均不做回收，若有疑問請洽學務處，分機 2231 欣穎。</p> <p>(七)盆器回收與不回收分類辨別方式：</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data-bbox="338 1048 813 1482">  <p>有髒污或雜色不收</p> </div> <div data-bbox="890 1057 1305 1451">  <p>素色盆栽可以收</p> </div> </div> <p>(八)體育場與宿舍後側花台垃圾隨意丟棄問題嚴重目前已先張貼公告再請各單位協宣導，張貼告示如下圖表示：</p>



近日誠樸校園側門花檯亂丟嚴重，抓到可以向環保局檢局，罰金1,200元至6,000元不等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National Taitung Junior College

單位

報告事項

- 一、各項獎助學金申請公告，欲申請的同學可先上學校網址首頁/獎助學金專區、學務處網頁/最新消息區、課外組網頁/獎助學金專區或是教育部【圓夢助學網】等查詢及下載相關申請辦法及申請表，並請注意各項截止日期，逾期恕不受理，如有疑問請洽課外活動組。
- 二、班會暨導師時間宣導：每周四下午 5、6 節課為班會時間，敬請導師利用時間召開班會及督導學生填寫班會紀錄簿，於每週五下課前將班會紀錄簿交回本組。
- 三、社團活動時間宣導：為確保學生社團活動權益，除全校大型集會活動時間外，學期開始後每周四下午 7、8 節課為「社團活動時間」。112-2 學期課外活動組各項活動、會議規劃如下表，請參閱。如欲辦理各項活動請先行調整，避免此時段相互衝突。

課外活動組報告：蘇秉玄組長

課外活動組 112-2 學期活動、會議規劃表				
日期 (時間)	活動名稱 (報名時間)	地點	承辦單位 (協辦單位)	備註
05/02(四) (1200-1300)	5 月份 社團輔導聯合會	教學大樓 2 樓 階梯教室一	課外活動組 學生會/社團	已借
05/09(四) (1400-1500)	人才培育成長講座	教學大樓 2 樓 階梯教室三	課外活動組 學生會/社團/ 科學會	已借
5/16(四) (1310-1610)	專科週會 (二)	多功能演講 廳	課外活動組	全校專科二年級學生 已借
5/23(四) (1310-1700)	112 學年社團評鑑暨成果動靜態展	教學大樓川 堂	課外活動組 學生會/社團/ 科學會	
06/06(四) (1200-1300)	6 月份 社團輔導聯合會	教學大樓 2 樓 階梯教室一	課外活動組 畢聯會	已借
06/13(四) (1310-1610)	113 級畢業典禮預演	志清堂	課外活動組 (校內行政、教學單位)	協請體育組 管制志清堂 使用
06/14(五) (1300-1530)	113 級畢業典禮	志清堂	課外活動組 (校內行政、教學單位)	協請體育組 管制志清堂 使用

備註：大型集會時間

一、03/07(四) 1310-1600 專科導師會議暨知能研習/教學大樓 2 樓(階梯教室三)

二、03/21(四) 1310-1610 專科週會(一)/全校專科一年級(包含五專一年級)/多功能演講廳

三、05/16(四) 1310-1610 專科週會(二)/全校專科二年級(含五專二、三、四、五年級)/多功能演講廳

四、06/13(四) 1310-1700 畢業典禮預演 /志清堂 / 行政主管、導師、畢業生受授獎同學

五、06/14(五) 1300-1530 畢業典禮 /志清堂 / 行政主管、導師、畢業生

單位	報告事項
體育運動組報告：陳智彥組長	<p>一、112-2「東專盃」班際籃球比賽，競賽日期：<u>112年4月22日至5月10日</u>於本校籃球場舉行。相關資訊請參閱體育組公佈欄及學校網頁公告。</p> <p>二、體育組提供同學於放學後借球活動，借球時間為每日16:10分放學後，<b>同學需攜帶學生證</b>才能借球，以一顆為限，並於隔日<b>上午09:00前歸還</b>，逾期還球同學將不再給予借球。</p> <p>三、同學上體育課借球或運動器材請確實登記並愛惜使用。<b>如有損壞、遺失需照價賠償</b>。</p> <p>四、請同學上體育課時務必遵守各場館使用規則注意安全，下課後請將垃圾帶回各班教室丟棄，維持各場館環境清潔。</p> <p>五、教育部體育署再度重申因應學生參與水域活動頻率漸增，務必落實水域安全宣導，避免溺水事件一再發生。為了讓學生方便記誦，教育部提出「救溺五步、防溺十招」，請同學注意自身安全。</p> <p>(檔案可至「<a href="http://www.sports.url.tw/">學生游泳能力121網站</a>」下載，網址：<a href="http://www.sports.url.tw/">http://www.sports.url.tw/</a>)。</p>

單位	報告事項
衛生保健組報告： 梁偉岳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新冠肺炎疫苗施打順利完成，感謝各單位配合協助。</li> <li>2. 目前氣候仍不穩定，流感及一般感冒仍易流行，提醒各科及老師教室保持通風，班級上若有多位學生感冒則建議教室清消。關於流感停課，教育部政策為「流感非屬法定傳染病原則無須停課或線上教學」，並落實「生病不上班、不上課」。</li> <li>3. 天氣漸漸炎熱，蚊蟲漸多，請各單位注意防範「登革熱」，平時注意環境衛生，請定期檢查及清理房舍內外病媒蚊易孳生之場所，如水溝、冷卻水塔、樹洞、屋簷排水槽或辦公室花盆等，並確實維護及管理校內生態池。外出時應做好防蚊措施，穿著淺色長袖衣褲、身體裸露部位塗抹衛生福利部核可之防蚊藥劑。如出現發燒、頭痛、後眼窩痛、肌肉關節痛、出疹等症狀，應儘速就醫，就醫時應告知醫師旅遊史及居住史。</li> <li>4. 精勤校區資源回收場開放時間(中午 12:30~13:00、下午 3:00 至 3:20)，若有特殊時間需求，請洽衛保組，並請各科協助督導學生做好資源回收工作。</li> <li>5. 各科若有大型垃圾需處理，請洽總務處或自行編列經費處理，垃圾子車及回收場以教學區垃圾為主，感謝各科配合。</li> </ol>

單位	<b>報告事項</b>
生活輔導組報告：林昌憲組長	<p><b>壹、交通安全：</b></p> <p>一、112-2 學期迄今已 9 起車禍【專科 8 件、高職 1 件】，請師長協助宣導再次呼籲請同學遵守騎/乘機車，務必遵守交通規則、配戴安全帽，減速慢行，切勿無照駕駛，以維生命安全，學生如在外發生任何緊急事件，請撥打校安中心專線 089-236874，值班教官將前往協處。</p> <p>二、提醒各位老師、職員，上班騎乘機車進校門口前，請於志清堂門口前待轉，請勿於馬路中央直接左轉或停車等待，避免遭後方或對向車輛追撞發生危險。</p> <p>三、請勿將車輛停放在高職大門兩側，應將車輛停到志清堂停車場，以防警察開單取締。</p> <p>四、同學騎乘機車請戴安全帽，依交通號誌行進；走路請走斑馬線，請勿邊走路邊滑手機，以維安全。</p> <p>五、上放學時，太原路與正氣北路、山西路...等路口車流量大，提醒同學騎乘機(慢)車時，為避免因大型車行駛氣流造成危險，與大型車併行時應保持 2 公尺以上的間距。遇到大型車過彎時，建議將車輛停在大型車後輪之後方，等大型車完全過彎後，確認安全再繼續行駛，才能確保平安。</p> <p>六、監理站規畫於 05 月 07 日於本校機車訓練場實施機車現地考照，凡於考試前滿 18 歲且尚無駕照學生有意願報考者，請於 4 月 30 日前向軍訓室承辦人陶校安登記。</p> <p>七、交通部公路局委託學術機構研究分析駕訓之成效，顯示經駕訓者，可降低違規、肇事風險，機車駕訓確有成效。爰 113 年擴大辦理機車駕訓補助案，個人至機車駕訓班完成訓練並取得駕照者，補助金額新臺幣 1,300 元，名額 40,000 名，期間自 112 年 12 月 16 日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止，只要符合報考駕照資格者皆可申請，請導師協助加強宣導，有意願申請之學生請洽軍訓室交通安全承辦人陶校安。</p> <p><b>貳、近期工作重點：</b></p> <p>一、辦理附設高職部宿舍脫水機採購案。</p> <p>二、管制修訂「教師輔導與管教辦法」，修訂後呈報教育部備查。</p> <p>三、辦理 112 學年度附設高職部住宿生一年級退費事宜。</p> <p>四、辦理 113 學年度附設高職部學生制服請購案。</p>

單位	報告事項																																														
諮商輔導組報告：陳秀芬組長	<b>專科工作報告</b>																																														
	一、113 年 2-3 月份輔導執行工作概況																																														
	(一) 個案服務																																														
	1. 個別諮商(人數/人次)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身份別</th> <th colspan="2">專任輔導人員</th> <th colspan="2">兼任輔導人員</th> <th rowspan="2">合計</th> </tr> <tr> <th>詹培儀</th> <th>王云緒</th> <th>李振弘</th> <th>吳慧美</th> </tr> </thead> <tbody> <tr> <td>02/01-02/29</td> <td>3/3</td> <td>2/4</td> <td>2/2</td> <td>-</td> <td>7/9</td> </tr> </tbody> </table>	身份別	專任輔導人員		兼任輔導人員		合計	詹培儀	王云緒	李振弘	吳慧美	02/01-02/29	3/3	2/4	2/2	-	7/9																														
	身份別		專任輔導人員		兼任輔導人員			合計																																							
		詹培儀	王云緒	李振弘	吳慧美																																										
	02/01-02/29	3/3	2/4	2/2	-	7/9																																									
	2. 高關懷服務(人數/紀錄) 培儀																																														
	(1) 服務類別(人數)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學制</th> <th>轉導轉銜</th> <th>復學學生</th> <th>延修學生</th> <th>復延學生</th> <th>新生測驗</th> <th>性別事件</th> <th>自殺自傷</th> <th>偏差行為</th> <th>情緒困擾</th> <th>合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二專</td> <td>0</td> <td>1</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1</td> </tr> <tr> <td>五專</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1</td> <td>0</td> <td>1</td> <td>1</td> </tr> </tbody> </table>	學制	轉導轉銜	復學學生	延修學生	復延學生	新生測驗	性別事件	自殺自傷	偏差行為	情緒困擾	合計	二專	0	1	0	0	0	0	0	0	0	1	五專	0	0	0	0	0	0	1	0	1	1													
	學制	轉導轉銜	復學學生	延修學生	復延學生	新生測驗	性別事件	自殺自傷	偏差行為	情緒困擾	合計																																				
	二專	0	1	0	0	0	0	0	0	0	1																																				
	五專	0	0	0	0	0	0	1	0	1	1																																				
	(2) 服務人次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登錄期間</th> <th>二專</th> <th>五專</th> <th>高職</th> <th>合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02/01-02/29</td> <td>3</td> <td>2</td> <td>0</td> <td>5</td> </tr> <tr> <td>112-2</td> <td>3</td> <td>2</td> <td>0</td> <td>5</td> </tr> </tbody> </table>	登錄期間	二專	五專	高職	合計	02/01-02/29	3	2	0	5	112-2	3	2	0	5																																
登錄期間	二專	五專	高職	合計																																											
02/01-02/29	3	2	0	5																																											
112-2	3	2	0	5																																											
3. 休/轉/退學生統計-培儀																																															
(1) 112-2 休學生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登錄期間</th> <th>學制</th> <th>建築</th> <th>行銷</th> <th>資管</th> <th>電機</th> <th>動機</th> <th>商設</th> <th>園藝</th> <th>餐旅</th> <th>食品</th> <th>合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02/01-02/29</td> <td>二專</td> <td>1</td> <td>1</td> <td>0</td> <td>0</td> <td>1</td> <td>1</td> <td>0</td> <td>0</td> <td>0</td> <td>4</td> </tr> <tr> <td>五專</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1</td> <td>0</td> <td>0</td> <td>0</td> <td>1</td> </tr> <tr> <td>112-2</td> <td>小計</td> <td>1</td> <td>1</td> <td>0</td> <td>0</td> <td>1</td> <td>2</td> <td>0</td> <td>0</td> <td>0</td> <td>5</td> </tr> </tbody> </table>	登錄期間	學制	建築	行銷	資管	電機	動機	商設	園藝	餐旅	食品	合計	02/01-02/29	二專	1	1	0	0	1	1	0	0	0	4	五專	/	/	/	/	/	1	0	0	0	1	112-2	小計	1	1	0	0	1	2	0	0	0	5
登錄期間	學制	建築	行銷	資管	電機	動機	商設	園藝	餐旅	食品	合計																																				
02/01-02/29	二專	1	1	0	0	1	1	0	0	0	4																																				
	五專	/	/	/	/	/	1	0	0	0	1																																				
112-2	小計	1	1	0	0	1	2	0	0	0	5																																				
-二專就業 2 位，傷病 1 位，科系不符期待 1 位；五專成績不佳 1 位																																															
(2) 112-1 轉/退學生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登錄期間</th> <th>學制</th> <th>建築</th> <th>行銷</th> <th>資管</th> <th>電機</th> <th>動機</th> <th>商設</th> <th>園藝</th> <th>餐旅</th> <th>食品</th> <th>合計</th> </tr> </thead> <tbody> </tbody> </table>	登錄期間	學制	建築	行銷	資管	電機	動機	商設	園藝	餐旅	食品	合計																																			
登錄期間	學制	建築	行銷	資管	電機	動機	商設	園藝	餐旅	食品	合計																																				

02/01-02/29	二專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專	/	/	/	/	/	0	0	0	2	2	
112-2	小計	0	0	0	0	0	0	0	0	2	2	
<p>-五專適性轉學 2 位</p> <p>(二) 輔導活動：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活動執行中(附件一-1)。</p> <p>(三) 輔導行政</p> <p>1. 教育部補助計畫案</p> <p>(1) 113 年度學務處諮輔組報部申請教育部輔導計畫</p>												
計畫案名稱 核定日期文號		計畫經費					核定補助	自籌經費				
113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聘用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力計畫		112 年 11 月 28 日臺教學(一)字第 1122806055F 號					300,718	200,000	100,718			
113 年度教育部校園心理健康計畫		112 年 10 月 20 日臺教學(一)字第 1120102007 號核定通過					880,000	786,982	93,018			
合計							1,180,718	986,982	193,736			

(2) 113 年大專校院聘用兼任專業輔導人力計畫執行情形：核定 252 小時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月	12	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計
時數	20	3	-	-	-	-	-	-	-	-	-	-	23

2.校級學生輔導工作會議已於 113 年 3 月 6 日召開，依會議決議修正提案計畫草案，會議記錄簽核中。

3.秘書室：計畫管考 3 月報表(已繳交)、112 年度校務發展執行情形、性平成果報告。

## 二、113 年 3-6 月待執行工作項目

### (一) 個案服務

1. 個案服務：安排諮商服務、高關懷學生追蹤(轉/復/延修)

2. 個案會議：出席各科科務會議討論學生輔導合作事宜

(1) 輔導活動：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活動規劃，進行經費申請與完成相關公文呈核

(2) 輔導行政

#### A 輔導評鑑工作

112 學年大專校院學校推動學生輔導工作評鑑已於 3 月完成校內書審，針對委員建議，學務處內需各組配合提供資料說明整理如下表，預計待教育部 4 月辦理說明會並提供完整效標後，依各項指標彙整 112 學年評鑑資料。

項次	指標項目	效標內容	委員改善建議	修正說明
1-1	全校輔導組織運作與自我改善機制	1. 定期依學校原有部制辦理自績檢核並訂擬改善策略，並落實	<p>1. 「1-1-3-3 學生事務處-內部控制文件」中組織變革文字如:愛心基金會議、服務學習中心會議、諮商輔導中心等未符現行，建議修正。學-1(頁)</p> <p>(二)本處組織圖</p> <p>學-6(頁)</p>	資料整合後，由學務處進行提案修正。

		行		
1-3	編列輔導工作所需經費預算	輔導工作經費專用	此項次自評說明內容有關一、學校年度經費及二、學校獎補助款，經費運用情形皆僅為諮商輔導中心，建議納入貴校其他相關單位用於學生輔導工作之相關經費，以符合貴校全校輔導工作計畫之精神。	請學務處各單位提供相關經費執行狀況。(學生輔導相關經費含業務費、專案經費、計畫經費)
3-1-1	學生輔導資料管理	學生輔導紀錄之建檔、檢核、歸檔與銷毀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議訂定符合檢核工具 3-1-1-有關學生輔導資料建置、檢核、歸檔與銷毀之辦法。</li> <li>建議多補充說明學生輔導資料建置(包含分類、保存方法、銷毀)實際執行情形</li> </ol>	配合訂定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學生事務處學生輔導資料與紀錄管理要點，草案已寄至各組信箱，預計於5月份處務會議提案。
3-1-3	與校內外	1. 提供師生諮詢與協	此項次提供 3-1-3-1 師生運用校內外資源情形之佐證資料，內容呈現研習之執行情形建議多補充師生運用校外資源或校內師生諮詢實際執行情形等相關資料。	請學務處各單位提供運用校外資源情

	輔導資源網絡建立合作關係	助管 道		形佐證資料。
3-4-2	依法通報校園危機或學生事件	依法即時通報（如：校園性別平等事件、家庭暴力、兒少保事件、自我傷害……等）	此項次為依法通報校園危機事件，貴校所檢附為3-4-2-1-1校安事件通報統計表，除此之外，建議可提供向衛生局或社會局通報案件之執行情形去個資。	1. 請學務處(助理)提供性平事件與社政通報統計資料、軍訓室提供佐證資料。 2. 諮輔組提供衛政通報資料

B.113 年 3 月 6 日校級學生輔導工作會議

C.技專資料庫填報

D.填寫 112 年度校務發展執行情形

### 資源教室工作報告

#### 一、112-2 特殊教育學生人數概況

	建築	行銷	園藝	餐管	食品	資管	電機	動機	商設	總計
在學	1	2	6	2	13	6	1	2	2	35
轉介生	0	0	1	0	2	0	0	0	1	4
總計	1	2	7	2	15	6	1	2	3	39

\*目前有 2 名轉介學生於本學期提報鑑定身分，另 3 名持續追蹤與觀察。

#### 二、112-2 休、退學生人數概況

	建築	行銷	園藝	餐管	食品	資管	電機	動機	商設	總計
休學	0	0	3	0	0	1	0	1	1	6
退學	0	0	0	0	0	0	0	1	0	1
總計	0	0	3	0	0	1	0	2	1	7

### 三、工作報告

#### ▲3月工作事項

##### (一) 輔導工作：

##### 1. 各負責科別：

汪竺瑩輔導員	園藝科、食品科	總計 20 人
鍾聖雯輔導員	建築科、行銷科、餐管科、資管科、電機科、動機科、商設科	總計 17 人

1. 各主責輔導員，協助學生進行選課輔導(學分檢視)。
2. 進行個別支持服務計畫會議

##### (二) 輔導行政工作：

1. 核銷輔導活動、同儕助理工讀費、課業輔導、會報經費
2. 2/15-3/20 進行 112 學年度第 2 梯提報鑑定申請。
3. 整理 113 年特殊教育書審資料
4. 3/20 12：10 情障自閉個案團隊工作會議

汪竺瑩輔導員	園藝科、食品科	總計 20 人
鍾聖雯輔導員	建築科、行銷科、餐管科、資管科、電機科、動機科、商設科	總計 17 人

1. 進行個別支持服務計畫會議
2. 4/9(二)12：10 辦理 112-2 同儕助理說明會

##### (一) 輔導行政工作：

1. 核銷輔導活動、同儕助理工讀費、課業輔導、會報經費
2. 整理 113 年特殊教育書審資料

##### (二) 輔導活動：4/11 手作活動(簽核中)

### 附設高職部

#### 一、3月份工作項目

##### (一) 輔導工作

1. 轉、復學生追蹤輔導
2. 關懷學生追蹤輔導
3. 進入德行獎懲會的學生追蹤輔導或配案認輔
4. 諮商輔導組入班宣導(吳慧美心理師協助)：2月安排時程，3月入班。

- (1) 112-1 學年度/高一：自我傷害防治宣導、防治霸凌宣導  
 (2) 112-2 學年度/高一：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愛是為了讓自己成為更好

班級	日期	時間	地點	教師
畜保一	113.03.14(四)	1520-1610	各班教室	吳慧美
農機一	113.03.21(四)	1520-1610	各班教室	吳慧美
電機一	113.03.18(一)	1410-1500	各班教室	吳慧美
綜職一	113.03.11(一)	1110-1200	各班教室	吳慧美

(3)高二、三：可依各班不同的興趣與需要向諮輔組提出申請(申請表於諮輔組網頁)

(二) 活動辦理

- 3/7 (四) 15:20-16:10 轉、復學生追蹤輔導會議
- 3/14 (四) 15:20-16:10 高三備審資料製作與學習歷程說明會：黃瑞榮經理
- 3/21 (四) 13:10-15:00 「不是要當最厲害，而是成為無法取代的」溜溜球金氏世界  
紀錄保持人楊元慶
- 3/21 (四) 15:20-16:10 班會課：性別平等
- 3/28 (四) 12:10-15:00 漁荃小夜燈
- 3/29 (五) 7:00-17:00 探索栗松溫泉
- 3/25-3/26 第一次段考 All Pass 糖活動

(三) 輔導行政工作

國中端入班宣導、升學博覽會

二、4 月份預定工作項目

(一) 輔導工作

- 轉、復學生追蹤輔導
- 高關懷學生追蹤輔導
- 進入德行獎懲會的學生追蹤輔導或配案認輔
- 諮商輔導組入班宣導(吳慧美心理師協助)
  - 112-1 學年度/高一：自我傷害防治宣導、防治霸凌宣導
  - 112-2 學年度/高一：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愛是為了讓自己成為更好

班級	日期	時間	地點	教師
資訊一	113.04.18(四)	1520-1610	各班教室	吳慧美

高二、三：可依各班不同的興趣與需要向諮輔組提出申請(申請表於諮輔組網頁)

(二) 活動辦理

- 4/11(四) 12:10-15:00 創意動物陶盤-陶屋工房
- 4/11(四) 班會課：生命教育-寫給未來的自己一封信
- 4/18(四)12:10-15:00 痛苦承受力~練習降低自我傷害
- 5 月 10:00-11:00 輔導轉銜初評會議-畢業生

5. 4/30-5/1 高職高三畢業考

(三) 輔導行政工作

國中端入班宣導、升學博覽會

三、113 年度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依家庭教育法第 15 條第 1 項規定提供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之服務人數調查表(期間:每季/單位:人)

	第 1 季 (1-3 月)	第 2 季 (4-6 月)	第 3 季 (7-9 月)	第 4 季 (10-12 月)
人數				
提交日期	4 月 5 日	7 月 5 日	10 月 5 日	1 月 5 日

附件一-1

### 112-2 學務處諮商輔導組(專科)學期活動

#### 班級輔導/各科輔導活動

日期	類別	主題	對象	實施方式
5 月份班會 時間	友善校園	感恩月活動	全體教職員 生	
6 月份班會 時間	友善校園	畢業班展信活動	二專畢業班	各班於班會時間進行展信活動
班會時間	性別教育 友善校園	要愛不要礙	五專一-三年級	5/2 五食一、5/16 五餐一 6/6 待確認

#### 全校輔導活動

日期時間	類別	主題	實施方式 執行說明
2/22(四)1200-1500	心理健康 促進	迷你樹皮筆記本鑰匙圈	專科、高職合併辦理 辦理完成
3/21(四)1410-1500	友善校園	鍵盤魔人驅散法 人際關係 極簡法	專科週會(新生班) 已辦理 教職員 14 位、學生 233 位 (五專 3 班 42 位、二專 10 班 191 位)
3/28(四)1200-1500	心理健康 促進	漁荃小夜燈	專科、高職合併 辦理
3/29(五)0700-1700	心理健康	探索栗松溫泉	專科、高職合併

	促進		辦理
4/11(四)1210-1500	心理健康 促進	創藝動物陶盤	專科、高職合併 辦理
4/18(四)1310-1500	心理健康 促進	痛苦承受力~練習降低自我 傷害	專科、高職合併 辦理
5/16(四)1410-1500	友善校園	鍵盤魔人驅散法 人際關係 極簡法	專科週會
5/18(六)0800~1700	心理健康 促進	池農嘓嘓香	專科、高職合併 辦理
時間待確認	心理健康 促進	自殺防治守門人講座 (輔導股長、社團幹部、學生會、學 生議會)	專科、高職合併 辦理專科幹部

#### 肆、討論事項

案由一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有關內控文件附件二學生事務處組織圖修正乙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配合學生事務處組織，本處滾動式調整內控文件組織圖作修正。
- 二、經檢視本處現行運作新增學生獎懲委員會議(依照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辦法)、完善就學協助機制審查會議(依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實施要點)、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依照校特推會設置辦法)、衛生膳食委員會(依照衛生暨膳食委員會設置辦法、校安中心歸納至軍訓室管轄。刪除愛心基金會義、服務學習中心會議。

三、檢附資料：

- (一) [附件 1-1](#)：內控文件附件二學生事務處組織圖(現行)
- (二) [附件 1-2](#)：內控文件附件二學生事務處組織圖(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續送內控小組會議審議。

案由二 (提案單位：諮商輔導組)  
修正諮商輔導組內部控制文件 A02-201「學生自我傷害危機(致生命威脅)應變作業」自行評估表，請審議。

說明：

- 一、原該項目有兩張相同評估表，控制重點為「一、校安中心：落實危機評估，24 小時內完成校安通報」、「二、諮商輔導組：落實落實自殺高風險個案轉、介」、「三、校安中心：確實完成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表備查。」，評估單位皆為諮商輔導組與校安中心。
- 二、為落實單位主責分工，將評估表依執行單位與主責項目拆分為 2 張，由諮商輔導組與校安中心分別依各自業務評估檢核。

三、檢附資料：

- (一) [附件 2-1](#)：「學生自我傷害危機(致生命威脅)應變作業」自行評估表

決議：先行撤案，相關單位再行研討。

案由三 (提案單位：衛生保健組)  
新訂本校學生健康檢查與資料應用辦法(草案)，請審議。

說明：

- 一、因應 113 年教育部衛生輔導訪視辦理。
- 二、含健康檢查實施方式、發現異常時應採取措施及健康檢查資料表存年限等。
- 三、檢附資料
- (一) [附件 3-1](#)：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學生健康檢查與資料應用辦法(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依照後續辦理。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6 時 5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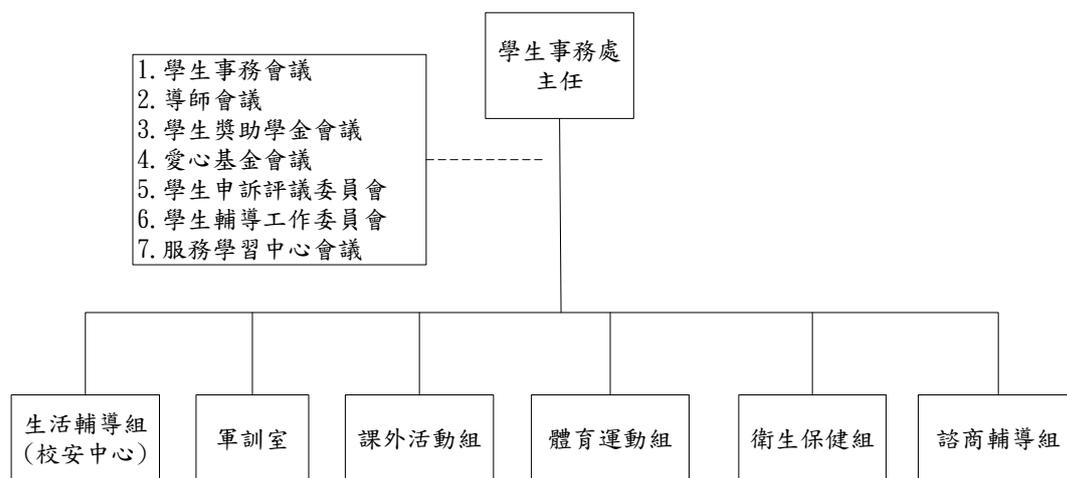
## 附件二、學生事務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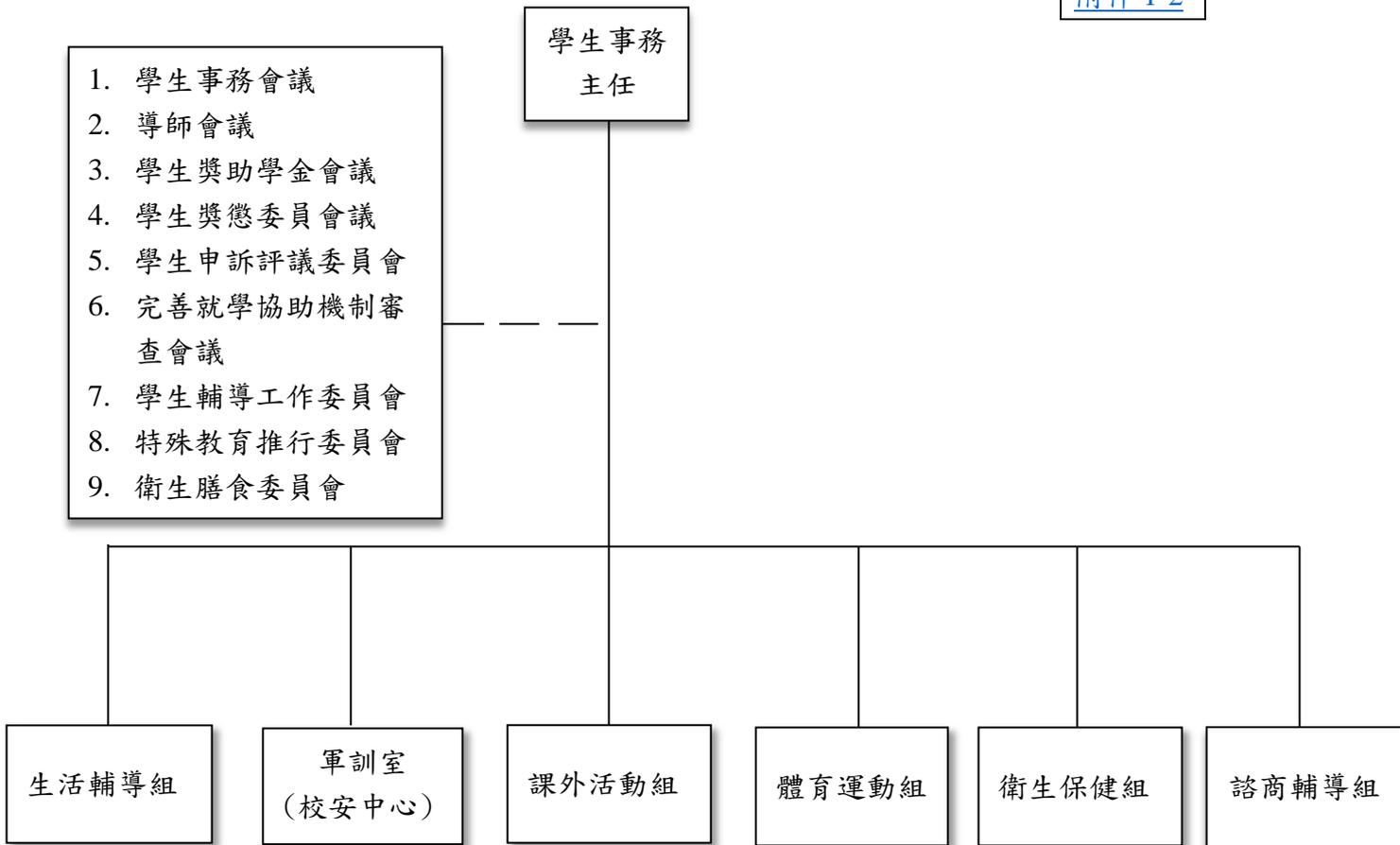
### (一) 目標

本校學務工作以「精、勤、誠、樸」為基本信念，以全人教育為理論基礎，以教育部學務與輔導工作創新願景為方向。整合學校資源，健全學務與輔導工作組織，強調學生本位，藉由學生自治，啟發其自省自律，在理性互動的原則下，持續改進學務與輔導，提昇工作效能，期使學生在健康溫馨校園文化中獲得適性發展，進而成為具有勤勞樸實素養的社會公民。因此，本學務工作的目標包括：

1. 營造優質學習與生活環境
2. 建構核心價值與校園文化特色
3. 促進全人發展與社會公民

### (二)本處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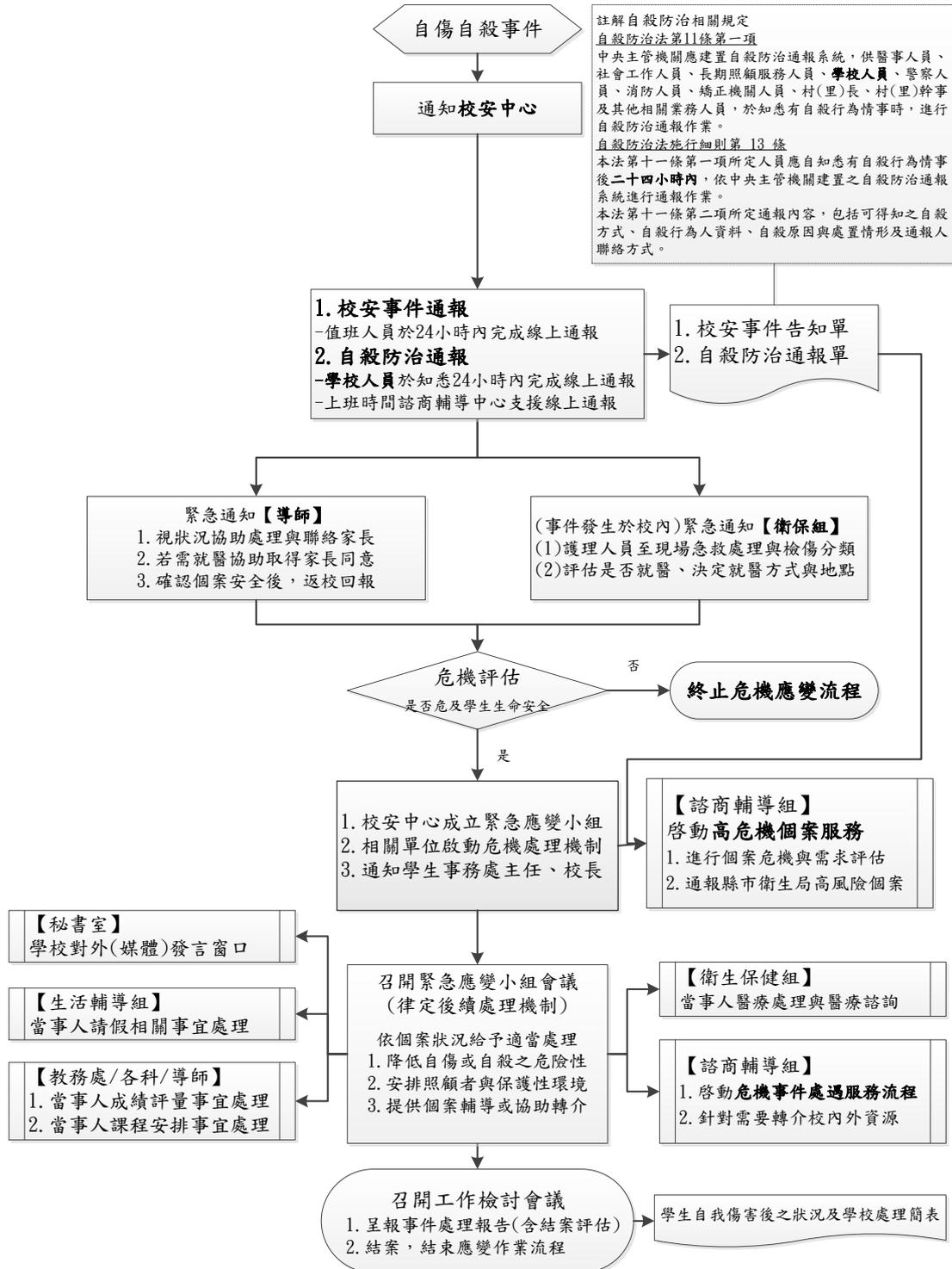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學生事務處作業程序說明表

項目編號	A02-201	文件版次	2.0
項目名稱	學生自我傷害危機(致生命威脅)應變作業		
承辦單位	學生事務處-校安中心、諮商輔導組		
作業程序說明	<p>一、緊急應變處遇</p> <p>(一) 通知與連繫：校安中心接獲自傷或自殺事件通知，進行校安通報</p> <p>1. 事件發生於校內：緊急通知衛保組與導師，進行醫療處理與聯繫家屬。</p> <p>2. 事件發生於校外：緊急通知導師聯繫家屬。</p> <p>(二) 危機評估：符合「可能危及學生生命」，即啟動應變作業。</p> <p>二、應變處理作業：校安中心成立危機處理小組。</p> <p>(一) 通知諮商輔導組：進行個案評估，啟動「縣政府自殺高風險個案」轉介。</p> <p>(二) 召開緊急應變小組會議，律定後續處理之評估機制。</p> <p>三、後續處遇服務：召開工作檢討會議，完成結案。</p>		
控制重點	<p>一、校安中心：落實24小時校安通報。</p> <p>二、諮商輔導組：落實自殺高風險個案轉介。</p> <p>三、校安中心：確實填寫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表。</p>		
法令依據	<p>一、教育部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p> <p>二、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處遇實施要點。</p>		
使用表單	<p>一、校安告知單。</p> <p>二、臺東縣政府自殺高風險個案轉介單。</p> <p>三、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表。</p>		

\*評估事件可能危及學生生命，由校安中心啟動本應變作業

#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 學生自我傷害危機(致生命威脅)應變作業流程圖



#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內部控制制度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

○○年度

評估單位：校安中心

作業類別(項目)：學生自我傷害危機(致生命威脅)應變作業

評估期間：○○年○○月○○日至○○年○○月○○日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控制重點	評估情形					改善措施
	落實	部分落實	未落實	未發生	不適用	
一、校安中心：落實危機評估，24小時內完成校安通報						
二、校安中心：確實完成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表備查。						
填表人： _____ 複核： _____ 單位主管： _____						

#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內部控制制度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

○○年度

評估單位：諮商輔導組

作業類別(項目)：學生自我傷害危機(致生命威脅)應變作業

評估期間：○○年○○月○○日至○○年○○月○○日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控制重點	評估情形					改善措施
	落實	部分落實	未落實	未發生	不適用	
落實落實自殺高風險個案轉介						
填表人：	複核：	單位主管：				

##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學生健康檢查與資料應用辦法(草案)

113 年 00 月 00 日 112 學年度第 0 次學務處處務會議通過

- 一、國立臺東專科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為健全及落實學生健康檢查與疾病防治，維護校園師生健康，依教育部學校衛生法及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等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名詞定義如下：
  - (一)本校新生：專科部新生、復學生及轉學生。
  - (二)本校境外學生：外籍生、僑陸生及港澳生。
- 三、本校學生健康檢查項目，依教育部「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規定之「學生健康檢查基準表」辦理。
- 四、學生健康檢查應依以下方式擇一實行：
  - (一)校內實施：由本校委託體檢合約醫療機構至校實行，費用自行負擔。
  - (二)校外實施：受檢者提出該年度校內實施日前三個月內之公立醫院(不含衛生所及診所)或衛生福利部新制醫院評鑑優等以上(含優等、特優)醫院所發之健康檢查證明正本，且檢查內容需涵蓋本校「學生健康資料卡」實施項目，檢查費用自行負擔。
- 五、本校境外學生於來臺後法定時間內，應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以下簡稱疾管署)公布之外國人健檢指定與認可醫院，完成法令規定之健康檢查與本校新生健康檢查，以領取學生證。華語文生、來臺研習未滿三個月之外籍學生、僑生及港澳生及未滿二個月之大陸地區學生，應至疾管署公布之外國人健檢指定與認可醫院，完成胸部 X 光檢查(效期 1 個月內)，並將檢查報告繳交至衛保組後，始得入校。
- 六、入學後即辦理休學或保留學籍未完成該學年健康檢查之學生，應於復學時完成健康檢查。
- 七、新生應於規定期限內完成健康檢查，並將健康檢查報告繳交至衛保組，始得領取學生證。
- 八、本校每年度學生健康檢查，由衛保組負責規劃與實施。  
本校對健康檢查結果發現異常者，應採取下列措施：
  - (一)一般疾病或異常：實施健康指導，輔導學生對異常項目進行轉介複查及適當矯治，提供電話諮詢或衛教單張等。
  - (二)罹患特殊、重大疾病或嚴重異常：個別通知該生儘速至醫療院所複檢及治療，妥適安排其參與之活動，並予追蹤管理。
  - (三)感染或患有法定公告傳染病：由本校相關單位配合所在地之衛生機關進行疫調等相關措施，並予追蹤管理。
  - (四)健康檢查及矯治結果，應予記錄並建檔、統計，必要時知會相關人員共同維護受檢者之健康安全，並依健康檢查結果辦理學生健康促進活動。

九、資料之保存依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17 日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檔微字第 1060009095 號函訂頒之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辦理：

(一)重大傷病及法定傳染病護理紀錄應保存 15 年。

(二)學生體檢(測)、健康基本資料及傷病護理紀錄應保存 5 年。

(三)所有健康資料應予保密，但因教學、輔導或醫療等之需要，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法律規定提供者，不在此限。

十、本要點經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